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或“民生证券”）作为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花园生物”或“公司”）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的要求，委派本保荐机构保荐代表人以及持续督导项目组成员对花园生物进行了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现将培训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时间和主要内容

2018 年 12 月 27 日，项目保荐代表人贺骞和项目组成员赵鸣晓在花园生物公司会议室对公司实际控制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进行了培训，培训内容主要包括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募集资金使用要求和注意事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有关规定等。另外，民生证券对培训对象比较关心的问题进行了现场解答。

二、参加培训的主要人员

花园生物参加本次培训的人员主要包括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

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因故未能参加本次现场培训，持续督导项目组已向花园生物提供了本次讲义课件及相关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至因故未能参加培训的相关人员，以供自学，并建议如有任何疑问可以随时与保荐机构沟通。

三、培训的效果

民生证券对花园生物的培训得到了花园生物的积极配合，全体参与培训人员均进行了认真学习，进一步深入了解了创业板上市公司关于规范运作及信息披露的相关规定。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标，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花园生物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持续督导培训的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贺 骞

马初进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